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2019 年 6 月 14 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228 号来福士 T1-1404 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章利民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会议经表决后，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公司自筹划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推进本次交易工作，与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事项进行了反复探讨和沟通。由于双方就本次交易方案中的部分重要交易条款无法达成一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已不具备继续推进的条件。

在认真听取各方意见和充分调查论证后，公司认为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具有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终止本次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订解除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协议的议案》。

经公司与刘志恒、马秀平、深圳市畅宇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龙岩昊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充分协商，交易各方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刘志恒、马秀平、深圳市畅宇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龙岩昊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与刘志恒、马秀平、深圳市畅宇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龙岩昊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深圳市泽汇科技有限公司收购框架协议之解除协议》以及《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与刘志恒、马秀平、深圳市畅宇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龙岩昊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深圳市泽汇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之解除协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0,000 港币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该公司从事鞋服、婴童用品的进出口销售、投资等业务为主，企业暂定名为“香港起步控股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香港公司注册处核准为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作为本次对外投资的唯一投资人，将以现金出资 10,000 港币，公司持股比例 100%，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其基本信息初步设定如下（最终以香港公司注册处核准为准）：

中文名称	香港起步控股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ong Kong Qibu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章利民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
注册地	中国香港
注册资本	10,000 港币
拟定经营范围	鞋服、婴童用品的进出口销售、投资等业务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公司的业务范围、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从而更进一步的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符合公司的发展

和长期规划，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

因香港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财务会计准则和税务制度与内地存在一定差异，公司本次在香港投资设立子公司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与管理风险。公司本次对外投资尚需有关部门的审批或备案，是否顺利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报备程序，争取顺利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和备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15 日